

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新增被冻结银行账户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于近日获悉公司新增部分被冻结银行账户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新增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基本情况

序号	开户银行	账号	账户类型	实际冻结金额 (元)	备注
1	中国工商银行彩虹支行	****12021920001****	一般户	3,633,414.06	同时被顾文举申请冻结
2	中国银行宁波科技支行	****6046****	一般户	181,646.56	同时被顾文举申请冻结
3	中国民生银行余姚支行	****8****	民工工资专户	393,218.07	-
4	中国工商银行江东支行	****12002900305****	募集资金专户	3,829,222.69	同时被瑞安市繁荣混凝土有限公司申请冻结
5	宁波银行宁东支行	****012200003****	一般户	3,660,371.86	同时被杭州余杭区运河街道郭信码头申请冻结
6	中国工商银行舟山定海支行	****02023920041****	项目部临时户	286,550.24	-
7	宁波银行宁海支行	****012200071****	项目部临时户	86,849.70	-
8	宁波银行宁东支行	****012200003****	项目部临时户	109,191.95	-
9	中国工商银行舟山定海支行	****02022920041****	民工工资专户	371,855.17	-

10	中国工商银行舟山定海支行	****02021920032****	一般户	96,741.55	-
11	招商银行宁波分行	****0311261****	一般户	93,298.91	-

公司通过自查获悉上述账户已被冻结，目前公司尚未收到相关法院文书，上述账户冻结的原因暂未知，公司将持续关注此次账户被冻结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1、上述被冻结的募集资金专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，该账户部分资金的冻结暂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。本次募集资金账户冻结暂时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行、经营管理造成实质性影响，亦不会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2、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（含子公司）被申请冻结银行账户共29个，累计被冻结金额约为13,992.78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.55%。银行账户冻结情况已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和管理活动造成一定的影响，但公司被冻结账户占全体账户数量的比例较低，目前公司仍有大量可用银行账户替代以上被冻结账户，且被冻结的可用资金占公司账面可用资金余额的比例较低，因此上述影响属于可控范围，不存在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严重影响的情形。且公司正在积极协调，妥善处理银行账号冻结事项，与法院、申请人协商，争取早日解除被冻结账户并恢复正常状态。

3、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（<https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和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八月十八日